

证券代码：835586

证券简称：景典传媒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北京景典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额度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向超及其配偶王晓丹共同为该担保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吴向超及其配偶王晓丹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及第四十一条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1. 自然人

姓名：吴向超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

2. 自然人

姓名：王晓丹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

（一）关联关系

吴向超和王晓丹夫妻为北京景典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向超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位；王晓丹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位。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与银行的信用担保关联交易系公司股东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公司属于受益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里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额度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间为 2019 年 6 月 24 日-2021 年 6 月 23 日。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

本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向超及其配偶王晓丹共同为该担保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担保满足了公司获取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景典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景典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1日